

市实验高中学生因病缺课病因追踪与登记制度

为更有效有序的做好学生因病缺课病因追踪和登记工作，及早发现传染病病人和疑似病人，做到早隔离、早报告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1. 班级每天要认真做好晨午晚检，晨午晚检由班主任或班级卫生员对每个学生进行观察、询问、测体温，了解学生出勤、健康状况。班主任将情况记录在《学生因病缺课病因登记表》上。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（如发热、皮疹、腹泻、呕吐、黄疸等）以及疑似传染病病人时，应当及时告知校医，并立即联系家长。校医要进行进一步排查，以确保做到对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。

2. 各班班主任或班级卫生员负责每天对因病缺课人数的统计与登记，并做好与因病缺课学生的联系工作，要将缺课情况报告校医，校医做进一步的家庭联系和病因追踪随访工作。

3. 对于因病缺课学生，班主任应及时了解学生患病情况和病因，包括发病时间、症状、就诊情况等信息，协助校医对其病情和转归进行追踪。校医对追踪随访情况进行登记记录，如因漏报、瞒报引起的相关传染病流行，其责任由漏报、瞒报者承担。

4. 班主任要严格学生因病缺课请假制度，要求假条写明症状和可能的病因，返校时要如实向班主任汇报诊治情况。

5. 校医负责指导各班开展因病缺课登记与追踪工作，对各班登记结果进行核实、汇总，做到传染病病人的早发现、早报告。

6. 班主任和校医对边治疗边要求上学的同学及家长要做好解释、说服工作，严禁“带病上课”，在家中治疗休息，并将就医诊断结论

报告学校，不能隐瞒病情，并实行传染病复学医学诊断报告制度。

7. 凡在校学生确诊患有传染病，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要求，立即联系家长将患病学生送至相关医院，不得继续在校上课；学校应做好诊断证明复印件留档和情况上报工作。

8. 学校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患者或疑似传染病者时，校医应联系新华区疾控中心 and 市教体局进行核实排查，并记录排查情况。

9. 学校突然出现大量学生不明原因缺课时，要及时上报市教体局和卫健委、疾控部门。